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间**  
**审计报告**

<b>索引</b>	<b>页码</b>
审计报告	1-3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个别资产负债表	2
— 合并利润表	3
— 个别利润表	4
— 合并现金流量表	5
— 个别现金流量表	6
— 合并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7
— 个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8
— 财务报表附注	9-54

## 审计报告

XYZH/2026CSAA1B0014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个别资产负债表，2025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个别利润表、合并及个别现金流量表、合并及个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个别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个别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的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金亦庄产业园 REIT 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合乡村振兴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94,012,492.20
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37,625,983.03
应收清算款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款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七、3	940,636,333.94
固定资产	七、4	612,339.60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七、5	79,328,046.84
长期待摊费用	七、6	1,132,582.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7	495,078.72
其他资产	七、8	3,167,631.37
<b>资产总计</b>		<b>1,167,010,488.69</b>
<b>负债：</b>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9	2,098,793.91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七、10	5,538,499.91
应付托管费	七、11	59,317.92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七、12	2,054,900.01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7	9,352,096.50
其他负债	七、13	44,904,437.03
<b>负债合计</b>		<b>64,008,045.28</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七、14	1,08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七、15	5,002,443.4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93,002,443.4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167,010,488.69</b>

注：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2.7325元，基金份额总额400,000,000.00份。
-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吕静  
杰印

飞越  
印一



个别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b>资产：</b>		
货币资金	十七、1	5,713,060.30
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清算款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1,088,000,000.00
其他资产		
<b>资产总计</b>		<b>1,093,713,060.30</b>
<b>负债：</b>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08,412.60
应付托管费		59,317.92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其他负债		125,000.00
<b>负债合计</b>		<b>1,192,730.5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1,088,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4,520,329.7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92,520,329.7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093,713,060.30</b>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杰吕  
印静

飞越  
印一



合并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61,058,420.22
1. 营业收入	七、16	52,779,354.83
2. 利息收入	七、17	6,690,017.64
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其他收益	七、18	784,800.00
8. 其他业务收入	七、19	804,247.75
二、营业总成本		57,568,162.42
1. 营业成本	七、16	37,675,146.76
2. 利息支出	七、20	1,344,908.86
3. 税金及附加	七、21	8,265,673.42
4. 销售费用		
5. 管理费用		
6. 研发费用		
7. 财务费用		
8. 管理人报酬	七、22	9,624,798.39
9. 托管费	七、23	59,317.92
10. 投资顾问费		
11. 信用减值损失	七、24	258,637.07
12. 资产减值损失		
13. 其他费用	七、25	339,68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0,257.80
加：营业外收入	七、26	842,812.09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33,069.89
减：所得税费用	七、27	-669,373.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2,443.41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02,443.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02,443.41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杰吕  
印静

飞越  
印一



个别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一、收入		5,713,460.30
1. 利息收入		5,713,460.30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其他业务收入		
二、费用		1,193,130.52
1. 管理人报酬		1,008,412.60
2. 托管费		59,317.92
3. 投资顾问费		
4. 利息支出		
5. 信用减值损失		
6. 资产减值损失		
7. 税金及附加		
8. 其他费用		125,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20,329.7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0,329.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20,329.78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计主体：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777,641.01
2. 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5. 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6,675,707.67
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0	2,528,018.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1,981,367.49</b>
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01,530.69
9. 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68,318.13
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0	4,889,583.7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459,432.5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521,934.9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8,817.88
1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1,395,683.26
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3,034,501.1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53,034,501.1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1. 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1,088,000,000.00
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88,000,000.00</b>
24. 赎回支付的现金		
25.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693,852,565.43
26.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36,686.15
27. 分配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8,489,251.5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9,510,748.4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98,182.2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3,998,182.23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个别现金流量表

会计主体：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收回不动产投资收到的现金		
2. 取得不动产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 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6. 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5,711,018.20
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11,018.20</b>
8. 取得不动产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8,000,000.00
9. 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88,000,400.0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82,289,381.80</b>
<b>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4. 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1,088,000,000.00
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88,000,000.00</b>
16. 赎回支付的现金		
17.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 分配支付的现金		
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88,000,000.00</b>
<b>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710,618.2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710,618.20</b>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合并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8,000,000.00	-	-	5,002,443.41	1,093,002,443.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02,443.41	5,002,443.41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1,088,000,000.00				1,088,000,000.00
其中：产品申购	1,088,000,000.00				1,088,000,000.00
产品赎回					
（三）利润分配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专项储备					
其中：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0.00			5,002,443.41	1,093,002,443.41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个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本期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8,000,000.00	-	-	4,520,329.78	1,092,520,329.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20,329.78	4,520,329.78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1,088,000,000.00				1,088,000,000.00
其中：1. 产品申购	1,088,000,000.00				1,088,000,000.00
2. 产品赎回					
（三）利润分配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88,000,000.00			4,520,329.78	1,092,520,329.78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宗喆



## 一、基金基本情况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031号《关于准予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1,088,000,000.00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5BJAB2B052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6月16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00,000,000.00份。本基金为契约型封闭式，存续期限为15年。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将扣除必要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投资于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拥有的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的高端汽车及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园N12-1地块、N20-1地块不动产项目为标的的中金亦庄产业园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并持有专项计划的全部份额。

本基金、专项计划、项目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本基金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 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当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比照相关资产购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当未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基于在合并中取得的相关组合是否至少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进一步判断其是否构成业务。

#####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基金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基金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基金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基金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基金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基金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如果以本基金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基金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基金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采用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 **1) 初始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2) 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在持有该类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集团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3) 终止确认**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即从本集团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集团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计划以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管理人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管理人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款项性质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公司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的款项	不计提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7.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基金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本基金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基金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基金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基金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和项目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基金的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一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对子公司的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基金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基



金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基金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基金不一致的，按照本基金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基金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基金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基金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基金对被投资单



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基金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四、11. 长期资产减值”。

## 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年	3.00	6.46
土地使用权	13.21年	0.00	7.57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9.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电子设备	5	3	19.40
2	工具、器具及家具	5-10	3	9.7-19.40

####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长期待摊费用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

#### 11. 长期资产减值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基金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13. 公允价值计量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4.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的初始面值为 2.72 元。



## 15.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收入主要有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经营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收入、其他收入。

### （1）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 （2）投资收益

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确认为利息收入。

### （3）经营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收入

经营租赁服务收入的确认详见附注四、17 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在提供物业服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



#### （4）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 16.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基金的管理费用

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的管理费用包括固定管理费用、基础管理费用及浮动管理费用。

##### ①固定管理费用

固定管理费用的85%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固定管理费用的15%由计划管理人收取。

固定管理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固定管理费用

E在基金成立首年为初始募集规模，自基金成立的第二个自然年度起（含）为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审计报告披露的基金合并净资产。若因基金扩募等原因导致基金规模变化时，需按照实际规模变化进行调整，分段计算。

固定管理费用按日计提。自基金成立后第二个自然年度起（含），在当年首日至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的期间内，使用上一年度的E值进行预计提；审计报告出具后，对当年首日至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期间已预计提的固定管理费用进行调整。经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按照约定的支付频率及账户路径支付。

##### ②基础管理费用及浮动管理费用

基金的基础管理费用及浮动管理费用由运营管理机构收取。

其中：基础管理费用= $I \times 15.0\%$ ；I表示项目公司当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以项目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浮动管理费用= $(C-T) \times 15\%$ ；C表示项目公司当年的经营净现金流实现值，以项目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科目—“购买商品、接受



劳务支付的现金”科目所记载金额的差值为准；T表示项目公司当年的经营净现金流目标值

计算期间	对应浮动管理费用计算方式
基础设施基金间接享有项目公司股东权利之日当年（含该日）至《可供分配金额预测报告》预测期结束之日	T以《可供分配金额预测报告》中记载的该自然年度对应的预测经营净现金流为准；
自《可供分配金额预测报告》预测期结束后的第一个自然年度开始	T为上一自然年度经审计的经营净现金流金额与上一自然年度项目公司经营净现金流目标值的孰高值； 运营管理服务协议终止之日当年不满一年的，以基金实际运作天数折算对应年度经营净现金流目标值。 如C>T时，当期确认的浮动管理费用金额不超过运营管理机构当期确认的基础管理费用金额的80%； 当C<T时，将相应扣减基础管理费用，扣减上限不超过运营管理机构当期确认的基础管理费用金额的80%。

基础设施基金间接享有项目公司股东权利之日当年不满一年的，以基金实际运作天数折算对应年度经营净现金流目标值；

由于不动产项目购入或出售等因素引起项目公司营业收入变化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在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基础管理费用和浮动管理费用计提标准。

基础管理费用按月计提、按季支付，浮动管理费用按季计提、按年支付，经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按照约定的支付频率及账户路径支付。

## （2）基金的托管费用

本基金的托管费用按基金净资产的0.01%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当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在基金成立首年为初始募集规模，自基金成立的第二个自然年度起（含）为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审计报告披露的基金合并净资产。若因基金扩募等原因导致基金规模变化时，需按照实际规模变化进行调整，分段计算：

基金的托管费用每日计提、按年支付。自基金成立的第二个自然年度起（含），



在当年首日至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期间，使用上一年度的 E 值进行预提，在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审计报告出具日根据审计结果，对当年首日至上一年度合并报表审计报告出具日期间已预提的基金托管费进行调整。经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按照约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第一条“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三）—（十二）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或计划托管人自专项计划财产中支付。

##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 （1）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3）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19.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 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在中国证监会允许的条件下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连续 2 年未按照法律法规进行收益分配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申请基金终止上市，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可供分配金额是在净利润基础上进行合理调整后的金额，相关计算调整项目至少包括不动产项目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折旧与摊销，同时应当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偿债能力和经营现金流等因素。

基金管理人计算可供分配金额过程中，将合并净利润调整为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EBITDA），并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项目公司偿债能力、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后确定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涉及的相关计算调整项一经确认，不可随意变更。

基金存续期间，如需调整可供分配金额相关计算调整项的，基金管理人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后可相应调整并提前公告。

## 20.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集团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集团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集团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 六、 税项

### 1、 本基金适用税项

根据财税字[1998]5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以下简称“财税[2016]36号”）、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



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财税[2016]140号”）、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以下简称“财税[2017]2号”）、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财税[2017]56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3号《关于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3号”）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3）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4）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5）个人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获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以及企业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和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分配股息、红利、利息时，不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对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获得的国债利息、储蓄存款利息以及买卖股票价差收入，暂不征收所得税。个人投资者来源于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的收益分配是否适用该政策有待明确。

（6）对企业投资者买卖基金单位获得的差价收入，应并入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征收企业所得税。

（7）对个人投资者买卖基金单位获得的差价收入，在对个人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未恢复征收个人所得税以前，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8）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应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 2、专项计划适用税项



（1）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第三条，对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运营、分配等环节涉及的税收，按现行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3）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利息（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等）收入，需缴纳增值税。“保本收益、报酬、资金占用费、补偿金”，是指合同中明确承诺到期本金可全部收回的投资收益。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的上述收益，不属于利息或利息性质的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4）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并未出台针对资产管理产品所得税问题的具体规定。因此，截至本报告期末，专项计划没有计提有关所得税费用。如果涉及专项计划业务的有关税收法规颁布，专项计划所涉及的所得税可能会根据日后出台的相关税务法规而作出调整。

### 3、项目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额按照应纳税销售额按照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屋原值的 70%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2%

## 七、重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5 年 6 月 16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 6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1.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情况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4,012,492.20
其他货币资金	
<b>小计</b>	<b>94,012,492.20</b>
减：减值准备	
<b>合计</b>	<b>94,012,492.20</b>

(2) 银行存款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93,998,182.23
定期存款	
其他存款	
应计利息	14,309.97
<b>小计</b>	<b>94,012,492.20</b>
减：减值准备	
<b>合计</b>	<b>94,012,492.20</b>

注：期末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9,606,297.92
<b>小计</b>	<b>39,606,297.92</b>
减：坏账准备	1,980,314.89
<b>合计</b>	<b>37,625,983.03</b>



注：本期末按直线法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为26,995,358.59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06,297.92	100.00	1,980,314.89	5.00	37,625,983.03
其中：账龄组合	39,606,297.92	100.00	1,980,314.89	5.00	37,625,983.03
<b>合计</b>	<b>39,606,297.92</b>	<b>100.00</b>	<b>1,980,314.89</b>	<b>5.00</b>	<b>37,625,983.03</b>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9,606,297.92	1,980,314.89	5.00
<b>合计</b>	<b>39,606,297.92</b>	<b>1,980,314.89</b>	<b>—</b>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027.21			1,699,287.68	1,980,314.89
其中：账龄组合		281,027.21			1,699,287.68	1,980,314.89
<b>合计</b>		<b>281,027.21</b>			<b>1,699,287.68</b>	<b>1,980,314.89</b>



注：其他变动系企业合并增加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债务人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客户 1	7,732,763.67	19.52	386,638.18	7,346,125.49
客户 2	7,720,349.71	19.49	386,017.49	7,334,332.22
客户 3	7,128,043.97	18.00	356,402.20	6,771,641.77
客户 4	3,517,296.59	8.88	175,864.83	3,341,431.76
客户 5	2,431,438.66	6.14	121,571.93	2,309,866.73
<b>合计</b>	<b>28,529,892.60</b>	<b>72.03</b>	<b>1,426,494.63</b>	<b>27,103,397.97</b>

### 3.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76,047,175.47	976,047,175.47
(1) 企业合并增加	976,047,175.47	976,047,175.4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76,047,175.47	976,047,175.4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10,841.53	35,410,841.53
(1) 计提	35,410,841.53	35,410,841.5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410,841.53	35,410,841.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土地使用权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0,636,333.94	940,636,333.94
2. 期初账面价值		

(2)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报告期租金收入*
高端汽车及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配件产业园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兴北一街	128,643.86	52,779,354.83
合计	—	128,643.86	52,779,354.83

注1：上述租金收入包括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收入。

注2：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均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4. 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612,339.6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12,339.60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955.75	662,738.72	672,694.47
(1) 企业合并增加	9,955.75	662,738.72	672,694.47
3. 本期减少金额	0.01		0.01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0.01		0.01
4. 期末余额	9,955.74	662,738.72	672,694.46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65.70	59,389.16	60,354.86
(1) 计提	965.70	59,389.16	60,354.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65.70	59,389.16	60,354.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90.04	603,349.56	612,339.60
2. 期初账面价值			

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79,328,046.84		79,328,046.84
合计		79,328,046.84		79,328,046.84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基金本期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基金在进行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其可收回金额。于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



费用后的净额高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净额，参考相关资产的市场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相关的税费等费用后确定。

#### 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92,192.63	59,609.64		1,132,582.99
合计		1,192,192.63	59,609.64		1,132,582.99

#### 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980,314.89	495,078.72
合计	1,980,314.89	495,078.72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408,386.00	9,352,096.50
合计	37,408,386.00	9,352,096.50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9,570,244.76
合计	9,570,244.7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2030年	9,570,244.76
<b>合计</b>	<b>9,570,244.76</b>

**8. 其他资产**

**(1) 其他资产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3,070,813.88
其他流动资产	96,817.49
<b>合计</b>	<b>3,167,631.37</b>

1) 预付账款

①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070,813.88
<b>合计</b>	<b>3,070,813.88</b>

②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3,070,813.88	100.00	2025年10月	未到期
<b>合计</b>	<b>3,070,813.88</b>	<b>100.00</b>	-	-



2)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390.14			-22,390.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2,390.14			22,390.14
期末余额				

注：其他变动系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0,968.42
待摊费用	35,849.07
合计	96,817.49



## 9. 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02,975.53
1-2年	595,818.38
合计	2,098,793.91

### （2）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10. 应付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管理人报酬	5,538,499.91
合计	5,538,499.91

## 11. 应付托管费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托管费	59,317.92
合计	59,317.92

## 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834,245.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715.28
教育费附加	55,163.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775.81
合计	2,054,900.01



### 13. 其他负债

#### （1）其他负债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19,750,565.53
其他应付款	25,153,871.50
<b>合计</b>	<b>44,904,437.03</b>

#### （2）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预收房屋租金	16,452,852.39
预收物业费	535,182.63
预收水电采暖	2,762,530.51
<b>合计</b>	<b>19,750,565.53</b>

2)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

#### （3）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应付保证金、押金	25,018,871.50
应付中介机构费	15,0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b>合计</b>	<b>25,153,871.50</b>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
客户1	10,391,563.26	保证金	2-3年
客户2	2,805,272.15	保证金	2-3年
客户3	2,565,007.35	保证金	2-3年
客户4	2,088,896.68	保证金	2-3年
<b>合计</b>	<b>17,850,739.44</b>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 实收基金

项目	基金份额（份）	账面余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400,000,000.00	1,088,000,000.00
本期认购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b>本期末</b>	<b>400,000,000.00</b>	<b>1,088,000,000.00</b>

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合计
上年度末			
本期利润	5,002,443.41		5,002,443.4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认购款			
基金赎回款			
本期已分配利润			
<b>本期末</b>	<b>5,002,443.41</b>		<b>5,002,443.41</b>

1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b>营业收入</b>	
其中：房屋租赁	48,082,975.99
物业管理	4,696,378.84
<b>营业收入合计</b>	<b>52,779,354.83</b>
<b>营业成本</b>	
其中：折旧与摊销	35,530,806.03
其他成本	2,144,340.73
<b>营业成本合计</b>	<b>37,675,146.76</b>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7. 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存款利息收入	6,690,017.64
<b>合计</b>	<b>6,690,017.64</b>

1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84,800.00
<b>合计</b>	<b>784,800.00</b>

19.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采暖服务、车位租赁及物业等	804,247.75
<b>合计</b>	<b>804,247.75</b>

20. 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其他	1,344,908.86
<b>合计</b>	<b>1,344,908.86</b>

2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房产税	7,029,140.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1,305.32
教育费附加	180,559.43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372.96
印花税	223,725.98
土地使用税	290,569.00
<b>合计</b>	<b>8,265,673.42</b>

#### 22. 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管理人报酬	9,624,798.39
<b>合计</b>	<b>9,624,798.39</b>

#### 23. 托管费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托管费	59,317.92
<b>合计</b>	<b>59,317.92</b>

#### 2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1,027.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390.14
<b>合计</b>	<b>258,637.07</b>

#### 25. 其他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中介机构费	154,000.00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登记费	65,280.00
开户费	400.00
<b>合计</b>	<b>339,680.00</b>

2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年12月31日
违约赔偿收入	842,812.09
<b>合计</b>	<b>842,812.09</b>

2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6,806.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2,567.25
<b>合计</b>	<b>-669,373.52</b>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本期合并利润总额	4,333,069.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29,480.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6,806.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64,352.47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92,561.19
研发加计扣除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的减免	
其他	
<b>所得税费用</b>	<b>-669,373.52</b>

2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违约赔偿收入	1,364,282.6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84,800.00
押金、保证金	342,694.60
其他	36,241.56
<b>合计</b>	<b>2,528,018.81</b>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支付给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	4,391,476.39
中介机构费	147,900.00
登记费	65,280.00
保险费	171,004.10
其他	113,923.23
<b>合计</b>	<b>4,889,583.72</b>



## 2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5,002,443.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58,637.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354.8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5,410,841.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609.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4,659.2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07,907.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000,862.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4,003,478.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21,934.9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998,182.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998,182.23

(2) 报告期内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38,481,055.69
其中：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38,481,055.69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7,085,372.43
其中：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7,085,372.4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51,395,683.26

30.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现金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998,182.23
现金等价物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98,182.23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购买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7日	438,481,055.69	100.00	现金收购	2025年6月17日	取得控制权	53,583,602.58	-18,648,550.13
合计	—	438,481,055.69	—	—	—	—	53,583,602.58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1）合并成本及商誉情况

项目	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438,481,055.69
合并成本合计	438,481,055.6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59,153,008.8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9,328,046.84

#### （2）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本集团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项目公司的所有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2025年6月16日的公允价值。

#### （3）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本集团收购项目公司100%股权的现金对价以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针对不动产项目出具的编号为粤戴德梁行F/BJX/2504/2024-1/FG/JH《估价报告》



所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438,481,055.69 元，根据评估结果，本集团享有的项目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59,153,008.85 元，差额确认为与项目公司相关的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情况

#### （1）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情况

项目	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87,085,372.43	87,085,372.43
应收账款	32,286,466.25	32,286,466.25
其他应收款	425,412.60	425,412.60
其他流动资产	1,080,873.17	1,080,873.17
投资性房地产	976,047,175.47	937,807,157.50
固定资产	672,694.47	672,694.47
长期待摊费用	1,192,192.63	1,192,19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0,419.46	430,419.46
负债：		
应付账款	5,307,171.02	5,307,171.02
预收款项	1,614,269.81	1,614,269.81
应交税费	735,570.74	735,570.74
其他应付款	175,962,608.57	175,962,608.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33,400.00	19,633,400.00
长期借款	527,254,573.00	527,254,57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60,004.49	
净资产	359,153,008.85	330,472,995.37
取得的净资产	359,153,008.85	330,472,995.37

#### （2）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项目公司所有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的公允价值。

#### （3）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本集团在企业合并中未承担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 九、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金亦庄产业园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北京市	北京市	资产支持计划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盛擎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不动产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十、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集团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十一、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承诺事项。

### 2.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 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二、关联方关系

### 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 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人、基金管理人股东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人



中金亦庄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北京亦庄盛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股东、持有本基金20%份额的持有人
亦庄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亦庄创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关系，持有本基金5%份额的持有人
北京盛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机构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北京亦庄城市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园区物业服务分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 十三、本报告期的关联方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供暖费	236,164.64
北京亦庄城市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园区物业服务分公司	物业费	12,641,479.72
<b>合计</b>	<b>-</b>	<b>12,877,644.36</b>

#### 2. 关联方报酬

##### （1）基金管理费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624,798.39
其中：固定管理费	1,185,474.10
基础管理费用	7,732,362.48
浮动管理费用	706,961.81

注：基金管理费的计算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6.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2）基金托管费

项目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9,317.92



注：基金托管费的计算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6.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1) 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		期间申购/买入	期间因 拆分变 动份额	减：期间赎 回/卖出份额	期末持有	
	份额	比例 (%)	份额			份额	比例 (%)
北京亦庄盛元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20.00				80,000,000	20.00
亦庄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亦庄创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5.00				20,000,000	5.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630,996	6.16	379,202		1,267,428	23,742,770	5.9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408,856	0.10	408,597		125,796	691,657	0.17
<b>合计</b>	<b>125,039,852</b>	<b>31.26</b>	<b>787,799</b>		<b>1,393,224</b>	<b>124,434,427</b>	<b>31.11</b>

#### (2)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6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998,182.23

###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3,070,813.88



## （2）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应付管理人报酬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8,412.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77,061.50
应付管理人报酬	北京盛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353,025.81
应付托管费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317.92
应付账款	北京亦庄城市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园区物业服务分公司	372,238.32
<b>合计</b>		<b>5,970,056.15</b>

## 十四、收益分配情况

### 1. 收益分配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暂未进行收益分配。

### 2. 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项目	金额
<b>一、合并净利润</b>	<b>5,002,443.41</b>
折旧和摊销	35,530,806.03
利息支出	1,344,908.86
所得税费用	-669,373.52
<b>二、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b>	<b>41,208,784.78</b>
<b>三、其他调整</b>	
<b>1. 调增项：</b>	<b>1,190,793,815.39</b>
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15,708,442.96
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	1,088,000,000.00
交割带入的现金	87,085,372.43
<b>2. 调减项：</b>	<b>1,195,957,090.68</b>
当期购买不动产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1,137,042,005.38
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948,102.59
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等	57,966,982.71
<b>四、可供分配金额</b>	<b>36,045,509.49</b>

## 十五、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础设施基金所持有资产支持证券的基础资产出现因付款人合同违约等导致现金流大幅波动的情况，造成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及其子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存放银行存款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机制以控制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不动产基金的现金流来自于其所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最终来源于不动产项目。

本基金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通申购赎回，本基金份额只能在二级市场交易，不存在因无法应付投资者赎回要求引起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通过持续监控不动产项目运营和现金流情况、对比实际现金流与现金流预测变化情况，并评估短期和长期资金需求，来确保不动产项目和基金现金储备充裕。

##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银行存款的利率在同期银行同业存款利率的基础上与各存款银行协商确定，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随市场利率的变化而波动。

本集团未持有利率敏感性负债，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化对本集团无重大影响。

### （2）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期末本集团未持有权益类资产，因此当市场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 十六、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为向投资者提供基础设施项目的市场价值信息，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聘请深圳市戴德梁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资产组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报告，于2025年12月31日，该基础设施项目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954,000,000.00元，评估方法为收益法（现金流折现法），关键参数包括：市场租金、折现率、预测期内市场租金增长率、预测期内出租率等。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已对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价，认为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具有合理性。

## 十七、个别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

#### (1) 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713,060.30
其他货币资金	
<b>小计</b>	<b>5,713,060.30</b>
减：减值准备	
<b>合计</b>	<b>5,713,060.30</b>

#### (2) 银行存款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5,710,618.20
定期存款	
其他存款	
应计利息	2,442.10
<b>小计</b>	<b>5,713,060.30</b>
减：减值准备	
<b>合计</b>	<b>5,713,060.30</b>

注：期末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 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8,000,000.00		1,088,000,000.00

### （2）对子公司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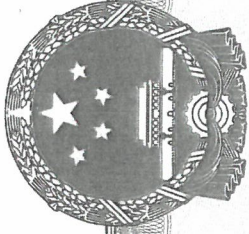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余额
中金亦庄产业园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88,000,000.00		1,088,000,000.00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暉、曹小菁、王...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  
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  
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  
技术服务、技术销售；软件销售；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  
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 01月 27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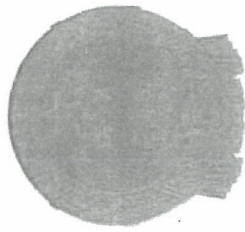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谭小青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蒋西军



证书编号: 431000030007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9年5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5月10日



蒋西军 431000030007



姓名: 蒋西军  
 Full name: 蒋西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10-16  
 Date of birth: 1972-10-16  
 工作单位: 湖南德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德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0106721016283  
 Identity card No.: 420106721016283



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蒋西军  
 证书编号: 431000030007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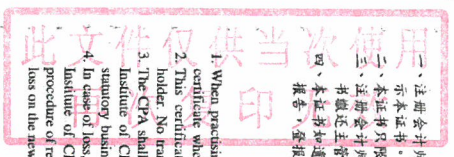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6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7月19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4日

1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德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5月5日

11

陈春光



证书编号: 110001570447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21日



陈春光 110001570447



姓名: 陈春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03-11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84031117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  
已于2012.7.19日更名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沙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7月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此文件仅供当年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